

## 第一章

# 《圣经》、自然法和英国大宪章对美国人权传统的影响

美国是一个新教国家，《圣经》、自然法和英国大宪章等经典和文献中包含的人权思想，对美国人权政策的形成产生过重大影响。

## 第一节

### 《圣经》对美国人权理论形成的影响

#### 1. 《圣经·旧约》包含的人权思想及其对美国人权传统的影响

犹太教圣经《旧约》和基督教圣经《新约》，包含着丰富的人权思想。这些思想哺育了为自由平等而奋斗的美国人民，其影响至今仍在。

犹太教最初是从奴隶中产生的。奴隶是一个处境最悲惨、对现状最绝望的阶级，也是最没有权利的阶级。因此他们渴望通过信奉上帝来实现平等，得到做人的权利。犹太教的圣经《旧约》就反映了犹太人民的上述愿望。

《旧约》既包含着消极人权思想，又包含着积极人权思想。消极人权主要指人的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在《旧约·创世记》第 1 章第 27 行中，犹太人提出了“人的尊严”这一命题，并论证了它是《旧约》消极人权思想的基础和出发点。奴隶长期生活在屈辱之中，他们要求人权，首先是要求人的尊严。为此，他们在《旧约·创世记》中写道：由于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创造了人，所以人生而就是有尊严的<sup>①</sup>。

美国学者亚伯拉罕·卡普兰高度评价了这一思想，他说按照《旧约·创世记》的这种观点，由于上帝按照自己的形象造人，那么每个人就有了极高的价值。这种个人主义的人权观是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创世记》，1 页，南京，1982。

美国个人主义价值观的源泉<sup>①</sup>。

在要求做人的尊严后，《旧约》就要求在政治上平等，在法律上平等，反对政府滥用权力迫害犹太人。

先知摩西在约旦河东面的亚拉巴等地向以色列人说：“我嘱咐你们的审判官说，你们听讼，无论是弟兄彼此争讼，还是与同居的外人争讼，都要按公义判断。审判的时候，不可看人的外貌，听讼不可分贵贱，不可惧怕人。”<sup>②</sup>

在《旧约·利未记》中，耶和華晓谕以色列人，无论当地人犯法，或是外地人犯法，都要一视同仁，加以治罪<sup>③</sup>。在《旧约·申命记》第 16 章第 19 行中，摩西强调说审判官和各官长“必须按公义的审判来判断百姓，不可屈枉正直，不可看人的外貌，也不可受贿赂，因为贿赂能叫智慧人的眼变瞎了，又能颠倒人的话”。他要求追求“至公、至义”<sup>④</sup>。

研究犹太教的学者拉比·丹尼尔·波利席根据上述经文，写成《犹太教与人权》一书。在书中他强调，在犹太教经典中，“法律下的平等比抽象的概念要多，它集中体现了犹太社会神学的基本信条”<sup>⑤</sup>。上述人权思想是犹太人渴望的基本的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

除了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犹太人还要求经济和社会权利，即要求人权中的积极权利。犹太人在要求人的积极权利

<sup>①</sup> A·Kaplan: Human Relations and Human Rights in Judaism, (Westport, CT: Greenwood, 1980). P. 55.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10 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利未记》，149 页，南京，1982。

<sup>④</sup> Rabbi Daniel Polish: Judaism and Human Rights, (NY, 1982). P. 43.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33 页，南京，1982。

时，首先是要求犹太人生存的权利。这种思想表现为两点：第一，人有义务去满足他人的基本生存权；第二，寻求公正的社会经济权。

关于人有义务去满足他人的基本生存权，《旧约》多次谈到了这个问题。例如在《旧约·申命记》第 24 章第 14 至 15 行中，耶和华告诫说：“困苦穷乏的雇工，无论是你的兄弟，或是在你城里寄居的，你不可欺负他。要当日给他工价，不可等到日落。因为他穷苦，把心放在工价上。”<sup>①</sup>这就是说要给公平的工资。

基于上述思想，犹太教主张救济穷人。在《旧约全书·申命记》第 24 章第 19 至 22 行中，耶和华教导说：“你在田间收割庄稼，若忘下一捆，不可回去再取，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这样，耶和华你的上帝必在你手所办的一切事上，赐福于你。你打橄榄枝，枝上剩下的不可再打，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你摘葡萄园里的葡萄，所剩下的不可再摘，要留给寄居的与孤儿寡妇。”<sup>②</sup>

在《旧约全书·利未记》中，耶和华再次强调：“在你们的地收割庄稼，不可割尽田角，也不可拾取所遗落的，不可摘尽葡萄园的果子，也不可拾取葡萄园所掉的果子，要留给穷人和寄居的。”<sup>③</sup>

犹太教特别强调要怜悯孤儿寡妇。在《旧约全书·申命记》第 10 章第 17 至 19 行，耶和华告诫说：“耶和华你们的上帝，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42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42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利未记》，142页，南京，1982。

不受贿赂。他为孤儿寡妇伸冤，又怜爱寄居的，赐给他衣食。<sup>①</sup>

在旧约中，提到了工作权和休息权。在《旧约全书·出埃及记》中，上帝要求百姓“纪念安息日”，因为工作和劳碌了6天，第7天就要休息<sup>②</sup>。

但犹太教并不一味靠救济来帮助穷人，而主张穷人经过劳动来养活自己，即“慈善的最高形式是通过工作，使受救助者为自己谋得援助”<sup>③</sup>。

犹太教还有一种闪光的思想，即认为穷人具有的生存权利远远要比财产权重要。在《旧约全书·申命记》第24章第20行中，耶和華从另一个角度说，当你打过橄榄树枝上的果实后，就不要再打第二次，把余下的果实留给外地人和孤儿寡妇。这充分说明自己的财产只是第二位，而让穷人有饭吃才是第一位<sup>④</sup>。

犹太人不仅要求自己要有生存权，还主张让敌人也有生存权。在《旧约全书·箴言》第25章第21行中，以色列王大卫的儿子所罗门说：“仇敌若饿了，就给他饭吃，若渴了，就给他水喝。”<sup>⑤</sup>

这种认为一切人都有生存权的思想是十分宝贵的。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26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出埃及记》，91页，南京，1982。

③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Inc, 1998) . p. 37.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242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申命记》，44页，南京，1982。

犹太教积极人权的第二个特点，是强调正义、公平、履行义务、寻求公正的社会经济权利。例如在《旧约全书·约伯记》第 29 章第 12 到 17 行，先知约伯说：他得到人们的祝福，因为“我拯救哀求的困苦人和无人帮助的孤儿”。接着他说：“我以公义为衣服，以公平为外袍和冠冕。我为瞎子的眼，瘸子的脚。我为穷乏人的父。”他还说：“要查明素不相识的人的案件，从不义之人手中夺回他抢走的东西，实现公平。”<sup>①</sup> 约伯希望穷人有衣穿，有饭吃，在人间做到公平。

在《旧约全书·以赛亚书》中，耶和华教导以赛亚，要“寻求公平，解救受欺压的，给孤儿伸冤，为寡妇辩屈”。耶和华要求建立“公义之城，忠信之邑”<sup>②</sup>。耶和华强调要以公义来审判，以正直作判断，惩罚恶人，帮助穷人<sup>③</sup>。

在《旧约全书·箴言》第 1 章中，以色列王大卫的儿子所罗门说：要“使人处事领受智慧、仁义公平、正直的教诲”<sup>④</sup>。

在《旧约》中，正义与权利是同义词。《旧约》希望通过实现人们的社会经济权利，在人间建立“公正之城，忠信之邑”。《旧约》阐述的积极人权思想，反映了当时犹太社会人们普遍的愿望，为后世普遍人权原则的建立奠定了基础。

犹太人关于积极人权的思想，并未被美国早期人权政策所采纳。但是这些思想却潜移默化，存在于美国人民之中，鼓舞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约伯记》，628 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以赛亚书》，768 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以赛亚书》，777 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旧约全书·箴言》，725 页，南京，1982。

他们去争取积极人权的实现。

## 2. 《圣经·新约》包含的人权思想及其对美国人权思想的影响

基督教接受了犹太教的基本人权思想，并且加以发扬光大。犹太教的人权思想比较狭窄，《旧约》在宣称人有尊严权时，强调犹太教是“上帝”选择过的人犹太人的信仰，因此带有排他性。但是基督教宣称它是一切人的信仰，在上帝恩赐下，人人享有权利。这种信仰是开放的和普世的。

在这种认识的基础上，基督教接受了《旧约》创世纪的第1章第27行的思想，即“人是神圣和尊严的”。基督教宣称：“太初有道，道与上帝同在，道就是上帝。这道太初与上帝同在。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sup>①</sup>这句话所说的“道”，可以理解为“人道”，包含了人权的意思。因此，罗马教廷的国务秘书里维伦德·卡萨罗利（Reverend Casaroli）1990年9月30日在联合国世界儿童问题最高会议上，阐述了上述思想，并重申了人的尊严这一人权的来源，是上帝根据其形象创造了人<sup>②</sup>。这种说法当然是迷信的、荒谬的。但从另一个意义上说，它肯定了人有享受做人的尊严之权，因此有其进步意义。

为了进一步说明人是神圣和享有尊严的思想，基督教强调耶稣基督要传给人们的是“永远的生命”，而生命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生命是神圣的，上

<sup>①</sup>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约翰福音》，113页，南京，1982。

<sup>②</sup>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INC. 1998) . p. 3.

帝就是生命，是生命之光<sup>①</sup>。上帝的使徒约翰颂扬道：“那光是真光，照这一切生在世上的人。”<sup>②</sup>

既然上帝之光照耀着世间上的一切人，那么人就生而平等。按基督教教义，上帝造人，人的祖宗都吃了一样的灵食，也都喝了一样的灵水，因此人是平等的<sup>③</sup>。在《新约全书·马太福音》中，基督教又强调人们都是兄弟<sup>④</sup>。

在《新约全书·罗马书》第 8 章中，保罗强调：“我们是上帝的儿女”，“和基督一样是上帝的后嗣，因此和他一样受苦，一样荣耀”。<sup>⑤</sup>

基督教教义反复强调上帝是公平的，“上帝不偏待人”。这一思想，在《新约全书》中提到了 3 次。第一次是在《新约全书·罗马书》第 2 章第 11 到第 13 行；第二次是在《新约全书·使徒行传》第 10 章第 34 行；第三次是在《新约全书·以弗所书》第 6 章第 10 行。基督教还强调上帝不仅是犹太人的上帝，也是外邦人的上帝，即一切人的上帝，因此一切人享有平等权<sup>⑥</sup>。

在《新约全书·加拉太书》中，基督教把人生命的自然平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约翰一书》，321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路加福音》，113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哥林多前书》，222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马太福音》，30页，南京，1982。

<sup>⑤</sup>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罗马书》，201页，南京，1982。

<sup>⑥</sup>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加拉太书》，196页，南京，1982。

等上升到更高层次，即道德上人是平等的；在生命的价值与尊严上，人是绝对平等的。保罗在致加拉太人书中说，加拉太人因信基督耶稣，因此都是上帝的儿子，“并不分犹太人、希利尼人、自主的、为奴的、或男或女”，因为“你们在基督耶稣里，都成为一了”，因此享有平等的权利<sup>①</sup>。

在基督教追求的诸多平等权利中，最重要的平等权利，是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但基督教所讲的法律，是在上帝面前的法律，所讲的平等是上帝面前的人人平等。例如，耶稣的使徒保罗和兄弟所提尼在写给哥林多人的前书中说：“上帝面前，不是没有法律”，“在基督面前，正在法律之下”<sup>②</sup>。因此在上帝之前平等，也就是在法律面前平等。

基督教公开宣传法律管活人，这是非常有特色的观点。例如在（新约全书·罗马书）中，使徒保罗说：“弟兄们，我现在对明白律法的人说，你们是不晓得律法管人是在活着的时候么？”他举了妻子与丈夫之间的关系，来说明法律是只管理活人的。他说：“就如女人有了丈夫，丈夫还活着，就被律法约束。丈夫若死了，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所以丈夫活着，她若归于别人，便叫淫妇。丈夫若死了，他就脱离了丈夫的律法，虽然归于别人，也不是淫妇。我的弟兄们，这样说来，你们藉着基督的身体，在法律上也是死了。叫你们归于别人，就是归于那从死里复活的，叫我们结果子给上帝。因为我们属肉体的时候，那因律法而生的恶欲就在我们肢体中发动，以结成死亡的果子。但我们既然在捆我们的律法上死了，现今就脱离了律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加拉太书》，246页，南京，1982。

<sup>②</sup>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哥林多前书》，221页，南京，1982。

法，叫我们服事主。”接着他说为了“脱离这取死的身體”，就要“以内心服从上帝的律，”“肉体却顺服罪的律”<sup>①</sup>。他所谓的“罪”的律，是指法律。因为法律限制着“罪”。在他的论述中，律法与罪的关系是辩证的统一。

基督教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的思想，是继承了犹太教的传统。这一点，基督教圣经《新约》有明确记载。例如在《新约全书·约翰福音》中，基督教公开宣布“律法本是藉着摩西传的”<sup>②</sup>。

在执法上，基督教主张公正，要求“不可按外貌待人”，对穷人、富人要一视同仁。没有犯法的，不可治罪；对犯了法的，要按律治罪。例如《新约全书·约翰福音》就说，要审判公平。要叫普天下的人接受公正的审判<sup>③</sup>，要叫犯罪的人知罪，以后不再犯罪<sup>④</sup>。

在《新约》中，耶稣还论证了政府与上帝的关系。他认为，政府对上帝负有义务，当政府权威与上帝的权威相冲突时，个人可以拒绝政府权威，而服从上帝的权威。例如在《新约全书·马可福音》中，耶稣说：“该撒的物当归该撒，上帝的物当归给上帝。”该撒是耶利哥的税吏长，代表地方当局。按照美国学者约瑟夫·郎卡（Joseph Wronka）的意见，这句话承认了社区对上帝的责任。郎卡还把这句话与“自然法”联系起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罗马书》，200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约翰福音》，113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约翰福音》，194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罗马书》，196页，南京，1982。

来，他说：“该撒的物当归该撒，上帝的物当归上帝，”是“上帝之法”，因此是自然之法。郎卡认为“自然法”是人权思想的核心，虽然“自然法”可能被滥用，但这一概念的出现，标志着人权思想发展到一个新阶段<sup>①</sup>。

正如在《旧约》中一样，《新约》也贯穿了义务、责任和正义的思想。有一个律法师问耶稣，律法上的诫命，哪一条是最伟大的？耶稣回答有两条最伟大，第一是“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上帝”；第二是“要爱人如己”。他说，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sup>②</sup>。

基督教教义中，也有不少积极人权的思想，例如在《新约全书·路加福音》中，耶稣教导说：“要变卖你的一切，分给穷人。”<sup>③</sup>但是基督教的人权思想，主要还是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思想。因此基督教的《新约》和耶稣的戒律并不能完全体现基督教的人权学说。后来基督教发表了一些人权宣言和教皇通谕等，使基督教的人权得到发展。例如教皇利奥十三世（1810～1903），于1891年发表了《劳工问题通谕》，他从圣经中汲取了人权思想，为基督教人权思想开创了一个新阶段。

在《劳工问题通谕》中，教皇利奥十三世鼓吹“基本人权”。他说一小批最富有的人，依靠剥削比奴隶稍强一点的人民而致富是不合理的。他强调要用正义的原则去对待可怜的不幸的人，要处理好富人与穷人、资本和劳工的关系，制定相应的权利与义务。

<sup>①</sup>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INC. 1998) . p. 39.

<sup>②</sup>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马大福音》，30页，南京，1982。

中国基督教协会 中国基督教三自爱国运动委员会印：《新旧约全书·新约全书·路加福音》，101页，南京，1982。

教皇利奥十三世强调：“积极责任可援助个人的需要，增进公众福利，参与建立促进相互关系的机构的努力。”他的上述宣言，改变了基督徒对传统人权的看法，使他们开始重视人权中的积极权利<sup>①</sup>。

基督教是美国传统文化的精华之一，是美国人的精神支柱之一。

美国强调法治，强调在上帝面前人人平等，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在很大程度上受到了基督教潜移默化的影响。

## 第二节

# 古希腊、罗马和中世纪人权理论对美国人权传统的影响

### 1 古希腊民主、法制与“自然法”思想

古希腊人权理论对美国人权传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民主、法制和自然法思想的影响上。

古希腊的人权理论十分丰富，许多著名思想家都提出了系统的人权理论，论述了民主、法制和自然法理论。但是他们的共同点都是强调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忽视了人们的积极人权。这一传统后来为美国所继承。

在古希腊人权学者中，最有代表性的人物是亚里士多德。亚里士多德的人权思想可以归纳为 3 点：民主、法制和自然法。

<sup>①</sup>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INC. 1998), p. 40.

在民主与法制上，亚里士多德做了精辟的论述。亚里士多德最早提出了“主权在民”和“制衡”机制的思想。他认为一切政体都有三个要素：即议事机能、行政机能和审判机能。他以雅典的民主制来说明这个问题。他说雅典的公民大会拥有最高治权，一切政事必须由公民大会裁决；反之，执政人员就不能有主权，或者应该把他们的权力限制到最小程度。在行政上，全体官员参加选举官员，全体挨次进行统治，也挨次被统治，抽签参加政治机构。对于担任官员的资格，应该有财产定额的限制。一切官员的任期都应该是短暂的，并且不得连任。

在司法制度上，应该设立公众法庭制度。法庭应由全体公民或由他们选出的代表组成，有权审理一切案件，包括审查政务和财务报告<sup>①</sup>。

在亚里士多德的理论中，他强调政治的民主在于实施平等和正义的原则，他对法律至上、公民意识和宪法至上的原则都倍加推崇<sup>②</sup>。他鼓吹法治，认为人人有权制定法律，在法律面

但是亚里士多德并不关心人民的积极权利，忽略了在考虑正义的因素时，应该考虑到人的社会阶级地位。因此尽管他也谈富人应该对穷人慷慨，但并不是从穷人应该有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来考虑问题<sup>③</sup>。所以亚里士多德会把奴隶看成“有生命的财产”和“有生命的工具”。

亚里士多德的这种思想，反映了古希腊的社会状况，也反映了古希腊人在人权观上的矛盾态度。

应克复：《西方民主史》，56页，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7。

<sup>②</sup> K·Thompson (ed.): *The moral imperatives of human rights: A world surve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80), P. 126.

<sup>③</sup>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98), p. 44.

在古希腊神话中，有许多故事和传说表现了古希腊人关心穷人，尊重穷人的权利。例如希腊主神宙斯为了保护外地人和乞丐，亲自带领诸神到人间访察。如果他发现谁不尊重这些陌生人和乞丐，那他就用死亡来惩罚谁<sup>①</sup>。

但这只说明宙斯人权观的一面，而另一面的情况却又不。当普罗米修斯把天火偷给人类时，宙斯不是宽恕这个为民造福的英雄，而是派人把普罗米修斯锁在一座山上，让一恶鹰去啄他的肝脏，以示惩罚。

尽管古希腊人强调平等、正义和普世性，但他们却没有给妇女和奴隶任何权利。在古希腊，奴隶多于自由人。

如果亚里士多德的民主与法治思想强调了公民权利与政治权利，从而成为西方消极人权思想的来源的话，那么亚里士多德的“自然法”理论，却成为美国推行奴隶制的理论根据之

自然法的观念在古希腊十分流行。古希腊人把“上天不朽之法”当成自然法，看成超越人间一切法律之上的大法。在这一点上，古希腊人关于自然法的概念是与基督教关于自然法的概念是一致的。自然法思想在古希腊十分流行，甚至在古希腊文学艺术中，都有明显的反映。

古希腊三大悲剧作者之一的索福克勒斯（公元前 469～公元前 606）在其名剧《安提戈涅》中，歌颂了自然法思想。他在该剧中，描述了雅典国王的两个儿子克里昂和波利尼西斯争夺王位的斗争过程。两位王子兵戎相见，各率大军在雅典混战。最后克里昂在战斗中杀死了波利尼西斯，自己当了国王。

残忍的克里昂当了国王后，下令不准给波利尼西斯收尸，

<sup>①</sup> Joseph Wronka; *Human Rights and Social Policy in the 21st Century*, (University Press of America, 1998), p. 45.

让其暴露于战场，违令者死。但是他们的妹妹安提戈涅以“上天不朽的法律”应高于人间国王的命令为理由，不顾禁令，埋葬了自己的哥哥。希腊人民赞同安提戈涅的做法，国王克里昂也无可奈何，安提戈涅胜利了。

自然法的概念，本来是正面的，是人们以超越人间的力量去反对政府的滥权而创造出来的概念。亚里士多德本人在其著作《政治学》一书中，就从自然法的角度去分析政治正义和要求人间的平等。

但是亚里士多德却用自然法理论去证明古希腊奴隶制的合理性，这就是错误的了。亚里士多德说，奴隶制合乎“自然状态”。他说世界上的人总是分成“统治者”与“被统治者”。因为统治者具有理性和理智的天性，所以天生是自由的；而奴隶之所以成为奴隶，正是因为他们缺乏这种自由和理性，缺乏理智的天性。因此奴隶主天生是统治者，奴隶天生是被统治者。他强调：“有些人天赋有自由的本性，另一些人则自然地成为奴隶。”<sup>①</sup>

亚里士多德的上述理论的影响是恶劣的。整个中世纪，亚里士多德解释的“自然法”理论都影响着西方，在近代则影响着美国：既然奴隶制度合乎“自然法”，那么奴隶制是一种“自然状态”，它就是自然的、合理的，拥有奴隶就是合法的。

自然法是西方人权理论的基础，人类要享有什么样的权利才符合“自然法”，一直是各国制定人权政策的关键。根据自然法，人民享有公民权和政治权。但是根据自然法，在一个竞争的社会，自私自利是“自然的”和天生的，分享他人成果也是合乎自然的。于是统治阶级就利用自私是“自然的”这一点，来为他们损人利己的行为和进行阶级压迫寻找合法借口。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中译本），商务印书馆，1965。

他们在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及经济权利、社会权利和文化权利等领域违反人权，却以“自然法”作为借口，这在人权思想的发展中，是一个悲哀的现象。

## 2. 斯多葛派及古罗马的人权思想

古罗马的人权思想是建立在古希腊的人权理论基础上的，自然法理论是他们的核心，其主要流派是斯多葛派的人权理论。

斯多葛派由季蒂昂的芝诺（公元前 335～公元前 263）所创立。该派理论认为由于人的意志适应统治宇宙的神的理性，因此人们就要遵循自然法原则。

罗马思想家西塞罗（公元前 106～公元前 43）在皈依斯多葛派时说，他之所以皈依斯多葛派，是因为他相信自然法。他说：“自然能把人团结起来，把他们联合在言论自由和共同的生活之中。”<sup>①</sup>

西塞罗认为自然法代表“理性”、“正义”和神的意志，是“普遍运用的、永恒不变的”；只有自然法才是“真正的法律”，它先于国家的建立。西塞罗断言：任何法律，如果不符合自然法，就“根本不配称为法律”，而只不过是“一帮匪徒的法则而已”<sup>②</sup>。

西塞罗强调由于自然法是“普遍适用的”，具有普世性，故尔产生了国际法。因此自然法又可限定国际法和其他特别的法律。西塞罗不仅认为自然法先于一切，高于一切，而且优于

<sup>①</sup> J. Higgenbotham (Trans): Cicero: On moral oblig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p. 43.

北京大学法律系《西方政治思想简史》编写组编：《西方政治思想简史》，29页，北京大学出版社，1982。

一切。他说正义是“自然”的，是自然法的基础。在自然法中，每个人都受同样的原则支配。他非常具体地说支配每一个人的自然法原则是：损人利己是不正义的<sup>①</sup>。

西塞罗关于自然法的论述在斯多葛派人权思想中表现为“平等、正义和行善”的原则和“人类皆兄弟”的思想。

西塞罗和斯多葛派极力主张“自然法”，但他们只强调了自然法中的消极人权，强调公民权利和政治权利，以及平等正义和政府要节制，尊重人民的上述权利等。但是西塞罗和斯多葛派并没有发展自然法中的积极人权原则。因为人有生存权和经济权、社会权和文化权，是合乎“自然状态”的，是自然法的一个内容。

他们的理论实际上反映了罗马市民阶级的人权观和当时的社会现实。古罗马只强调消极人权。例如罗马制定了《12铜表法》。该法的指导思想是公平，它规定，任何案件都要经过审判，才能做判决。在审判中，要有证明和证据，要公正，不允许收受贿赂等行为。

《12铜表法》还禁止任何人违反宪法。《12铜表法》在树立法律权威、保护平民利益和限制贵族的特权上是一个重要开端。

但是由于古罗马只强调人类的消极人权，忽视了人类的积极权利，因此古罗马共和国的社会上层建筑是为贵族服务的。罗马统治阶级根据自然法鼓吹弱肉强食、优胜劣汰。罗马人认为：“聪明人、优等人和有勇气的人，可以从社会中懒惰无用的人手中获取生活必需品。”他们这样做的理由是，如果这些“聪明人、优等人和有勇气的人”没有生活必需品，就会死去，

<sup>①</sup> J. Higgenbotham (Trans): Cicero: On moral obligation,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67), p. 144.